

宏遠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14及113年度

地址：台南市山上區明和里256號

電話：(06)578-2561

§ 目 錄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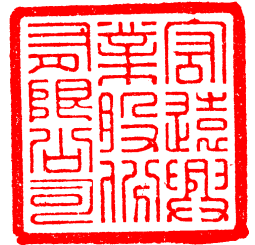
項	目 頁	財 務 報 告 次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3	-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	4~7	-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8	-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9~10	-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11	-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12~13	-
九、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4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4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4~17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7~27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7~28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8~57	六~二六
(七) 關係人交易	57~61	二七
(八) 質抵押之資產	61	二八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62	二九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 其 他	63~64	三十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64~65, 69~73, 77~78	三一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65, 74, 77~78	三一
3. 大陸投資資訊	65, 72~73, 75~78	三一
(十四) 部門資訊	66~68	三二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 114 年度（自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宏遠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席 家 宜



中 華 民 國 115 年 3 月 3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宏遠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宏遠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宏遠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4 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宏遠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4 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宏遠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宏遠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4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宏遠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4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宏遠公司及其子公司係以生產及銷售各式化學纖維布、棉布及混紡布等各種紡織品為主要業務，其中成品布之銷貨收入重大影響宏遠公司及其子公司整體營業收入及獲利，本會計師因是將成品布之特定客戶的收入真實性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對此所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 一、了解銷售交易循環之內部相關控制制度及作業程序，據以設計內部控制查核程序，藉以評估內部控制作業是否有效。
- 二、針對成品布之特定客戶銷貨收入進行抽核，並核對至出貨文件、海關文件及收款文件等，檢視其收入之認列及收款情形，以確認銷貨交易之真實性。

其他事項

列入宏遠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中，民國 114 年度宏遠興業（泰國）公司、宏遠美國（控股）有限公司、宏遠發展美國有限公司及宏遠美國有限公司之財務報表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民國 113 年度宏遠美國（控股）有限公司、宏遠發展美國有限公司及宏遠美國有限公司之財務報表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上開子公司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以下同）2,419,976 千元及 837,524 千元，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21% 及 7%，暨其民國 114 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營業收入淨額分別為 1,273,370 千元及 303,944 千元，分別占合併營業收入淨額之 17% 及 4%。

宏遠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14 及 113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加其他事項段落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

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宏遠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宏遠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宏遠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一、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二、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宏遠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三、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四、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宏遠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

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宏遠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五、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六、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宏遠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114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李季珍



李季珍

會計師 楊朝欽



楊朝欽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60023872 號

中 華 民 國 115 年 3 月 3 日

代 碼	資 產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742,589	7	\$ 816,036	7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728	-	243	-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九及二八）	73,532	1	1,828	-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四、十及二一）	137	-	7,923	-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四、十、二一及二七）	697,668	6	1,077,905	9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及二七）	56,947	-	42,570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二二）	266	-	9,963	-
130X	存貨（附註四及十一）	4,136,079	36	4,406,157	36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五）	82,630	1	105,154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5,790,576	51	6,467,779	53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八）	3,629	-	4,878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三、二七及二八）	4,908,389	43	5,022,438	41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十四及二七）	195,680	2	244,811	2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三）	234,275	2	239,959	2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九）	89,457	1	50,918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九、十五及二八）	111,437	1	244,636	2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5,542,867	49	5,807,640	47
1XXX	資產總計	\$ 11,333,443	100	\$ 12,275,419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六、二七及二八）	\$ 2,199,000	20	\$ 2,736,026	22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十六）	1,299,302	12	1,249,265	10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四及七）	2,234	-	2,935	-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二一）	38,500	-	26,617	-
2150	應付票據（附註十七）	10,238	-	9,362	-
2160	應付票據－關係人（附註十七及二七）	9,238	-	7,181	-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十七）	381,394	4	520,138	4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十七及二七）	24,181	-	61,621	1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八）	461,836	4	501,923	4
22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附註二七）	17,551	-	20,757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二三）	18,830	-	58,487	1
2250	退款負債－流動	7,154	-	7,154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十四及二七）	78,371	1	73,615	1
232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十六及二八）	25,000	-	400,000	3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四及十八）	15,759	-	44,209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4,588,588	41	5,719,290	46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六及二八）	600,000	5	175,000	2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三）	264,197	2	294,538	2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十四及二七）	158,413	2	216,568	2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九）	21,185	-	22,970	-
2645	存入保證金	725	-	820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1,044,520	9	709,896	6
2XXX	負債總計	5,633,108	50	6,429,186	52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二十）				
	股本				
3110	普通股	6,946,434	61	6,946,434	57
3200	資本公積	115,943	1	115,943	1
	累積虧損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98,758	2	198,758	2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305,704	3	305,704	2
3350	待彌補虧損	(1,559,186)	(14)	(1,411,690)	(11)
3300	累積虧損淨額	(1,054,724)	(9)	(907,228)	(7)
3400	其他權益	25,513	-	23,914	-
3500	庫藏股票（附註四）	(332,836)	(3)	(332,836)	(3)
31XX	本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5,700,330	50	5,846,227	48
36XX	非控制權益	5	-	6	-
3XXX	權益總計	5,700,335	50	5,846,233	48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1,333,443	100	\$ 12,275,419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15 年 3 月 3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席家宜

經理人：李憲忠

會計主管：黃美秀

宏遠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4 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惟每股淨損為新台幣元)

代 碼		114年度		11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二一及二七）	\$ 7,488,287	100	\$ 8,263,751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一、十三、十九、二二及二七）	<u>6,367,595</u>	<u>85</u>	<u>7,312,222</u>	<u>88</u>
5900	營業毛利	<u>1,120,692</u>	<u>15</u>	<u>951,529</u>	<u>12</u>
	營業費用（附註十、十九、二二及二七）				
6100	推銷費用	523,553	7	508,904	6
6200	管理費用	482,738	7	469,919	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77,581	2	183,378	2
6450	預期信用迴轉利益	(<u>4,551</u>)	<u>-</u>	(<u>23,033</u>)	<u>-</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1,179,321</u>	<u>16</u>	<u>1,139,168</u>	<u>14</u>
6500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附註十三、二二及二七）	(<u>14,179</u>)	<u>-</u>	(<u>13,456</u>)	<u>-</u>
6900	營業淨損	(<u>72,808</u>)	(<u>1</u>)	(<u>201,095</u>)	(<u>2</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四、七、二二及二七）				
7100	利息收入	9,775	-	14,367	-
7010	其他收入	86,909	1	135,689	2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54,992)	-	14,313	-
7510	利息費用	(<u>83,214</u>)	(<u>1</u>)	(<u>119,266</u>)	(<u>2</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41,522</u>)	<u>-</u>	<u>45,103</u>	<u>-</u>
7900	稅前淨損	(114,330)	(1)	(155,992)	(2)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三）	<u>64,677</u>	<u>1</u>	<u>122,273</u>	<u>1</u>
8200	本年度淨損	(<u>179,007</u>)	(<u>2</u>)	(<u>278,265</u>)	(<u>3</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4年度		11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				
	量數（附註十九）	\$ 39,387	-	\$ 50,691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權				
	益工具投資未實現				
	評價損益	(1,249)	-	(616)	-
8349	與不重分類項目相關				
	之所得稅（附註二				
	三）	(7,877)	-	(10,138)	-
		<u>30,261</u>	<u>-</u>	<u>39,937</u>	<u>-</u>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				
	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u>2,848</u>	<u>-</u>	<u>216,752</u>	<u>3</u>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u>33,109</u>	<u>-</u>	<u>256,689</u>	<u>3</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145,898)	(2)	(\$ 21,576)	-
8600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179,006)	(2)	(\$ 278,266)	(3)
8620	非控制權益	(1)	-	(1)	-
		<u>(\$ 179,007)</u>	<u>(2)</u>	<u>(\$ 278,265)</u>	<u>(3)</u>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145,897)	(2)	(\$ 21,577)	-
8720	非控制權益	(1)	-	(1)	-
		<u>(\$ 145,898)</u>	<u>(2)</u>	<u>(\$ 21,576)</u>	<u>-</u>
	每股淨損（附註二四）				
9710	基 本	(\$ 0.27)		(\$ 0.41)	
9810	稀 釋	(0.27)		(0.41)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15 年 3 月 3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席家宜



經理人：李憲忠



會計主管：黃美秀



宏遠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損益變動表

民國 114 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 屬 於 本 公 司 業 主 之 權 益											
		普 通 股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待 彌 補 虧 損	其 他 權 益	權 益 項 目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未 實 現 損 益											
代 碼		普 通 股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待 彌 補 虧 損	之 兄 換 差 額	未 實 現 損 益	合 計	庫 藏 股 票	總 計	非 控 制 權 益	權 益 總 計
A1	113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6,946,434	\$ 115,943	\$ 198,758	\$ 305,704	(\$ 1,173,977)	(\$ 196,421)	\$ 4,199	(\$ 192,222)	(\$ 332,836)	\$ 5,867,804	\$ 5	\$ 5,867,809
D1	113 年 度 淨 損	-	-	-	-	(278,266)	-	-	-	-	(278,266)	1	(278,265)
D3	113 年 度 稅 後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	-	-	-	40,553	216,752	(616)	216,136	-	256,689	-	256,689
D5	113 年 度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	-	-	-	(237,713)	216,752	(616)	216,136	-	(21,577)	1	(21,576)
Z1	113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6,946,434	115,943	198,758	305,704	(1,411,690)	20,331	3,583	23,914	(332,836)	5,846,227	6	5,846,233
D1	114 年 度 淨 損	-	-	-	-	(179,006)	-	-	-	-	(179,006)	(1)	(179,007)
D3	114 年 度 稅 後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	-	-	-	31,510	2,848	(1,249)	1,599	-	33,109	-	33,109
D5	114 年 度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	-	-	-	(147,496)	2,848	(1,249)	1,599	-	(145,897)	(1)	(145,898)
Z1	114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 6,946,434	\$ 115,943	\$ 198,758	\$ 305,704	(\$ 1,559,186)	\$ 23,179	\$ 2,334	\$ 25,513	(\$ 332,836)	\$ 5,700,330	\$ 5	\$ 5,700,335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15 年 3 月 3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席家宜



經理人：李憲忠



會計主管：黃美秀



宏遠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4 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114 年度	113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損	(\$ 114,330)	(\$ 155,992)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771,712	770,890
A20300	預期信用迴轉利益	(4,551)	(23,033)
A20900	利息費用	83,214	119,266
A21200	利息收入	(9,775)	(14,367)
A21300	股利收入	(159)	(422)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利 益)	3,719	(581)
A23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10,460	14,037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30,633	30,061
A24100	外幣兌換淨損失 (利益)	91,174	(40,802)
A29900	租賃負債提前結束租約利益	-	(9,298)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7,786	4,189
A31150	應收帳款	372,042	(265,843)
A31180	其他應收款	(13,964)	(7,800)
A31200	存 貨	239,074	630,705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22,097	15,394
A3199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	(485)	4,369
A32125	合約負債	11,883	(2,398)
A32130	應付票據	876	(20,601)
A32140	應付票據－關係人	2,057	(35,079)
A32150	應付帳款	(137,559)	114,368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37,440)	20,000
A32180	其他應付款	(55,698)	18,683
A3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3,206)	(15,409)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29,716)	10,032
A32240	淨確定福利計劃	22,033	28,124
A3225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 債	(701)	2,864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1,261,176	1,191,357
A33100	收取之利息	9,641	14,305
A33300	支付之利息	(83,434)	(119,418)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28,093)	(107,557)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059,290</u>	<u>978,687</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4 年度	113 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71,704)	(\$ 1,828)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14,054)	(597,414)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3,796	607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1,225)	(1,710)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658	9,789
B07600	收取之股利	159	422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82,370)	(590,134)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23,087,738	23,013,633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23,623,284)	(22,903,696)
C005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16,027,797	21,177,759
C006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15,977,760)	(21,277,831)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500,000	325,00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450,000)	(567,935)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3,536	2,034
C031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2,442)	(2,984)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74,782)	(98,712)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09,197)	(332,732)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41,170)	51,239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	(73,447)	107,060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816,036	708,976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742,589	\$ 816,036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15 年 3 月 3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席家宜



經理人：李憲忠



會計主管：黃美秀



宏遠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14 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本公司成立於 77 年 2 月，同年 10 月開始營業，主要業務為化學纖維布、棉布及混紡布等各種紡織品之製造及代織加工、代漿整染加工、代漿染印花加工、聚酯薄膜業務以及前項產品及有關紗類原料、成衣服飾等產品之製造、買賣及進出口貿易。

本公司股票自 84 年 4 月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15 年 3 月 3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初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 會計準則」）IAS 21 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適用 IAS 21 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二) 115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 會計準則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	2026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涉及依賴自然電力之合約」	2026 年 1 月 1 日
「IFRS 會計準則之年度改善—第 11 冊」	2026 年 1 月 1 日
IFRS 17「保險合約」（含 2020 年及 2021 年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

有關金融資產分類之應用指引修正內容

該修正主要修改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包括：

1. 若金融資產包含一項可改變合約現金流量時點或金額之或有事項，且或有事項之性質與基本放款風險及成本之變動無直接關聯（如債務人是否達到特定碳排放量減少），此類金融資產於符合下列兩項條件時其合約現金流量仍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 所有可能情境（或有事項發生前或發生後）產生之合約現金流量均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及
 - 所有可能情境下產生之合約現金流量與具有相同合約條款但未含或有特性之金融工具之現金流量，並無重大差異。
2. 闡明無追索權特性之金融資產係指企業收取現金流量之最終權利，依合約僅限於特定資產產生之現金流量。
3. 釐清合約連結工具係透過瀑布支付結構建立多種分級證券以建立金融資產持有人之支付優先順序，因而產生信用風險集中，並導致來自標的池之現金短收在不同分級證券間之分配不成比例。

合併公司應追溯適用該修正但無須重編比較期間，並將初次適用之影響數認列於初次適用日。惟若企業不使用後見之明即能重編時，得選擇重編比較期間。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評估其他準則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註 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8「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	2027 年 1 月 1 日(註 2)
IFRS 19「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含 2025 年之修正)	2027 年 1 月 1 日
IAS 21 之修正「換算為高度通貨膨脹之表達貨幣」	2027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金管會於 114 年 9 月 25 日宣布我國企業應自 117 年 1 月 1 日適用 IFRS 18，亦得於金管會認可 IFRS 18 後，選擇提前適用。

IFRS 18「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及相關配套修正

IFRS 18 將取代 IAS 1「財務報表之表達」，該準則主要變動包括：

- 合併公司應評估是否具有投資於特定類型之資產及提供融資予客戶之特定主要經營活動，據以將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項目分為營業、投資、籌資、所得稅及停業單位種類。
- 損益表應列報營業損益、籌資前稅前損益以及損益之小計及總計。
- 提供指引以強化彙總及細分規定：合併公司須辨認來自個別交易或其他事項之資產、負債、權益、收益、費損及現金流量，並以共同特性為基礎進行分類與彙總，俾使主要財務報表列報之各單行項目至少具一項類似特性。具有非類似特性之項目於主要財務報表及附註中應予細分。合併公司僅於無法找到更具資訊性之名稱時，始將該等項目標示為「其他」。
- 增加管理階層定義之績效衡量之揭露：合併公司於進行財務報表外之公開溝通，以及向財務報表使用者溝通對合併公司整體財務績效某一層面之管理階層觀點時，應於財務報表單

一附註揭露管理階層定義之績效衡量相關資訊，包括該衡量之描述、如何計算、其與 IFRS 會計準則明定之小計或合計數之調節以及相關調節項目之所得稅與非控制權益影響等。

此外，IAS 7「現金流量表」進行以下配套修正：

- 合併公司以間接法編製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時，應以營業損益作為調節起始點。
- 合併公司收取之利息及股利應分類為投資活動，而支付之利息及股利應分類為籌資活動。若合併公司經評估具有特定主要經營活動，須考量損益表中列報股利收入、利息收入及利息費用之種類，據以決定收取股利、收取利息及支付利息於現金流量表中之分類，惟上述各項現金流量僅能各自分類於現金流量表之單一活動中。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各號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其他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資產（負債）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於資產負債表日不具有實質權利可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例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二及附表六及七。

(五)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

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分別歸屬予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

（六）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七）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達預期使用狀態前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其銷售價款及成本係認列於損益。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除自有土地外，其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值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

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或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或合約成本相關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九)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

資。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則係認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六。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帳列其他流動及非流動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係指發行人或債務人已發生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C.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合併公司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在不考量所持有擔保品之前提下，判定下列情況代表金融資產已發生違約：

A.有內部或外部資訊顯示債務人已不可能清償債務。

B.帳款帳齡超過 366 天，除非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顯示延後之違約基準更為適當。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3. 衍生工具

合併公司簽訂之衍生工具包括遠期外匯合約，用以管理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

衍生工具於簽訂衍生工具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然指定且為有效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其認列於損益之時點則將視避險關係之性質

而定。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十) 庫藏股票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按其取得成本自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中減除該等權益工具。

(十一) 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折現值衡量。

碳費負債準備

依我國碳費收費辦法等相關法規認列之碳費負債準備，係根據清償當年度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值。

(十二) 收入認列

合併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紡織品、紗類原料及成衣服飾之銷售。由於紡織品、紗類原料及成衣服飾於貿易條件達成時，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合併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控制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認列收入。

(十三) 租賃

合併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合併公司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外，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

(十四)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合併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與收益有關之政府補助係於其意圖補償之相關成本於合併公司認列為費用之期間內，按有系統之基礎認列於其他收入。

以合併公司應購買、建造或其他方式取得非流動資產為條件之政府補助係認列為遞延收入，並以合理且有系統之基礎於合約期間轉列損益。

若政府補助係用於補償已發生之費用或損失，或係以給與合併公司立即財務支援為目的且無未來相關成本，則於其可收取之期間認列於損益。

(十五)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六)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十七)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合併公司依各所得稅申報轄區所制定之法規決定當期所得（損失），據以計算應付（可回收）之所得稅。

依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具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

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所得稅

截至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與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分別為 49,383 千元及 48,029 千元，以及未使用虧損扣抵之所得稅影響數分別為 29,412 千元及 103,945 千元。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主要視未來能否有足夠之獲利或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而定。若未來實際產生之獲利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迴轉，該等迴轉係於發生期間認列。若未來實際產生之獲利超過預期，可能會額外認列重大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該等認列係於發生期間認列。

截至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與投資子公司有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且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之所得稅影響數分別為 314,846 千元及 346,994 千元。若未來預計盈餘匯回，則可能產生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迴轉及重大遞延所得稅負債之認列，並於發生期間認列為所得稅費用。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550	\$ 1,643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382,628	352,786
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在 3 個月以內之投資）		
銀行定期存款	358,411	461,607
	<u>\$ 742,589</u>	<u>\$ 816,036</u>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原始到期日 3 個月以內之定期存款利率區間分別為 1.00%~4.00% 及 1.30%~4.52%。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u>金融資產－流動</u>		
持有供交易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遠期外匯合約	<u>\$ 728</u>	<u>\$ 243</u>
<u>金融負債－流動</u>		
持有供交易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遠期外匯合約	<u>\$ 2,234</u>	<u>\$ 2,935</u>

於資產負債表日未適用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114 年 12 月 31 日

合 約 內 容	幣 別	到 期 期 間	合 約 金 額（千 元）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兌新台幣	115.01.05~115.03.30	USD 14,380/NTD 452,349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兌泰銖	115.01.20	USD 1,000/THB 31,281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兌人民幣	115.01.08~115.01.21	USD 18,000/RMB 126,068

113 年 12 月 31 日

合 約 內 容	幣 別	到 期 期 間	合 約 金 額 (千 元)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兌新台幣	114.01.03~114.03.03	USD 12,000/NTD 391,225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兌泰銖	114.01.22	USD 500/THB 17,235

合併公司 114 及 113 年度從事遠期外匯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外幣資產及負債因匯率波動產生之風險，惟因不符合有效避險條件，是以不適用避險會計。

114 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產生評價利益（損失）分別為 264 千元及（25,064）千元，列入合併綜合損益表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八、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u>非 流 動</u>		
國內投資		
未上市（櫃）股票		
傑例實業公司普通股	\$ 3,614	\$ 4,863
大中票券金融公司普		
通股	15	15
	<u>\$ 3,629</u>	<u>\$ 4,878</u>

合併公司依策略目的投資上述公司普通股，並預期透過策略投資獲利。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策略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九、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u>流 動</u>		
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質押定期存款(一)及(二)	\$ 1,794	\$ 1,828
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一)	71,738	-
	<u>\$ 73,532</u>	<u>\$ 1,828</u>
<u>非流動（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u>		
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質押定期存款(一)及(二)	<u>\$ 100</u>	<u>\$ 100</u>

(一)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利率分別為 0.05%~1.71% 及 0.1%~1.71%

(二)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質押之資訊，參閱附註二八。

十、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u>應收票據</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因營業而發生	\$ 137	\$ 7,923
<u>應收帳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725,296	\$ 1,111,414
減：備抵損失	27,628	33,509
	<u>\$ 697,668</u>	<u>\$ 1,077,905</u>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30 至 180 天，應收帳款不予計息。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帳款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帳款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帳款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合併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因合併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立帳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合併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例如交易對方正進行清算，合併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截至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以逾期天數為基準分析應收票據皆屬未逾期，是以未針對應收票據提列預期信用損失。

合併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14 年 12 月 31 日

	90 天以下	91~180 天	181 天以上	合 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1.91%	0%~5.58%	0%~100%	
總帳面金額	\$ 699,904	\$ 3,980	\$ 21,412	\$ 725,296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6,197)	(19)	(21,412)	(27,628)
攤銷後成本	<u>\$ 693,707</u>	<u>\$ 3,961</u>	<u>\$ -</u>	<u>\$ 697,668</u>

113 年 12 月 31 日

	90 天以下	91~180 天	181 天以上	合 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6.85%	0%~14.81%	0%~100%	
總帳面金額	\$ 1,061,879	\$ 14,050	\$ 35,485	\$ 1,111,414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8,533)	(1,808)	(23,168)	(33,509)
攤銷後成本	<u>\$ 1,053,346</u>	<u>\$ 12,242</u>	<u>\$ 12,317</u>	<u>\$ 1,077,905</u>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4 年度	113 年度
年初餘額	\$ 33,509	\$ 153,407
本年度迴轉	(4,551)	(23,033)
本年度沖銷	(1,975)	(103,779)
外幣換算差額	645	6,914
年底餘額	<u>\$ 27,628</u>	<u>\$ 33,509</u>

十一、存 貨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製 成 品	\$ 3,192,118	\$ 3,190,809
在 製 品	609,245	803,801
原 料	130,880	190,968
物 料	203,836	220,579
	<u>\$ 4,136,079</u>	<u>\$ 4,406,157</u>

114 及 113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6,367,595 千元及 7,312,222 千元。114 及 113 年度之銷貨成本包括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分別為 30,633 千元及 30,061 千元。

十二、子 公 司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		說 明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本 公 司	Everest Investment (Holding) Limited (百慕達宏遠控股有限公司)	投資控股	100	100	
	宏展國際投資公司	一般投資業	100	100	
	宏遠興業(香港)有限公司	國際貿易	99.3	99.3	
Everest Investment (Holding) Limited	宏遠興業(泰國)公司	各種加工絲及梭織布之代工、生產及銷售業務	100	100	
	宏遠發展(上海)有限公司	高仿真化纖及高檔織物面料之研究、開發、染織、後段整理加工及銷售	100	100	
宏展國際投資公司	宏遠國際(香港)有限公司	投資控股及國際貿易	100	100	
	宏遠服裝(香港)有限公司	投資控股	100	100	
宏遠國際(香港)有限公司	Everest USA Holdings, Inc.(宏遠美國控股有限公司)	投資控股	100	100	
	Everest Apparel (Ethiopia) S.C(宏遠服裝(衣索比亞)有限公司)	成衣生產業務	100	32	註
Everest USA Holdings, Inc.	Everest Development USA, LLC (宏遠發展美國有限公司)	營運資產管理	100	100	
	Everest Textile USA, LLC (宏遠美國有限公司)	紗及織布之生產及染整業務	100	100	
宏遠服裝(香港)有限公司	Everest Apparel (Ethiopia) S.C(宏遠服裝(衣索比亞)有限公司)	成衣生產業務	-	68	註
	Everest Apparel (Haiti) S.A(宏遠服裝(海地)有限公司)	成衣生產業務	100	100	

註：宏遠國際(香港)有限公司於112年11月29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以其他應收債權美金6,000千元轉增資宏遠服裝(衣索比亞)有限公司，增資基準日為113年12月25日，業已辦理變更登記完

竣；另宏遠國際（香港）有限公司於 114 年 3 月 4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以美金 1 元收購兄弟公司宏遠服裝（香港）有限公司對宏遠服裝（衣索比亞）有限公司之全部持股，致持股比例達 100%，收購基準日為 114 年 3 月 4 日，業已申請辦理變更登記，惟截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完成變更登記手續。

十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	地	建	築	物	機	器	設	備	運	輸	設	備	辦	公	設	備	其	他	設	備	未	完	工	程	及	待	驗	設	備	合	計
應 本																																
11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708,039	\$	2,239,670	\$	5,840,924	\$	75,670	\$	434,708	\$	1,471,212	\$	121,706	\$	10,891,929																
增 添		46		44,586		247,698		4,848		50,319		80,013		65,013		492,523																
處 分		-	(	15,349)	(	209,616)	(	8,861)	(	18,256)	(	25,968)		-	(	278,050)																
淨兌換差額		5,830		55,692		240,376		3,364		15,937		91,933		11,163		424,295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713,915	\$	2,324,599	\$	6,119,382	\$	75,021	\$	482,708	\$	1,617,190	\$	197,882	\$	11,530,697																
累計折舊及減損																																
11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1,252,751	\$	3,373,552	\$	57,062	\$	290,777	\$	867,031	\$	-	\$	5,841,173																
折舊費用		-		86,321		370,551		8,936		41,770		166,431		-		674,009																
處 分		-	(	15,349)	(	209,607)	(	8,861)	(	18,239)	(	25,968)		-	(	278,024)																
減損損失		-		-		14,037		-		-		-		-		14,037																
淨兌換差額		-		32,620		150,614		2,603		13,420		57,807		-		257,064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	\$	1,356,343	\$	3,699,147	\$	59,740	\$	327,728	\$	1,065,301	\$	-	\$	6,508,259																
113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	713,915	\$	968,256	\$	2,420,235	\$	15,281	\$	154,980	\$	551,889	\$	197,882	\$	5,022,438																
應 本																																
11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713,915	\$	2,324,599	\$	6,119,382	\$	75,021	\$	482,708	\$	1,617,190	\$	197,882	\$	11,530,697																
增 添		-		367,158		294,065		10,360		48,112		51,208	(	124,813)		646,090																
處 分		-	(	47,247)	(	243,065)	(	7,649)	(	15,628)	(	48,415)		-	(	362,004)																
淨兌換差額		247		15,603		(51,960)		(410)		4,501		(5,565)		1,310		(36,274)																
11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714,162	\$	2,660,113	\$	6,118,422	\$	77,322	\$	519,693	\$	1,614,418	\$	74,379	\$	11,778,509																
累計折舊及減損																																
11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1,356,343	\$	3,699,147	\$	59,740	\$	327,728	\$	1,065,301	\$	-	\$	6,508,259																
折舊費用		-		107,889		383,990		6,933		43,234		157,316		-		699,362																
處 分		-	(	43,649)	(	239,148)	(	7,649)	(	15,628)	(	48,415)		-	(	354,489)																
減損損失		-		-		10,460		-		-		-		-		10,460																
淨兌換差額		-		14,842		(17,928)		(451)		3,575		6,490		-		6,528																
11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	\$	1,435,425	\$	3,836,521	\$	58,573	\$	358,909	\$	1,180,692	\$	-	\$	6,870,120																
114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	714,162	\$	1,224,688	\$	2,281,901	\$	18,749	\$	160,784	\$	433,726	\$	74,379	\$	4,908,389																

子公司宏遠服裝（衣索比亞）有限公司因持續營運損失，評估資產價值已有減損之跡象，114 及 113 年度合併公司經依獨立專家出具之資產估價報告為基礎決定可回收金額，部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是以 114 及 113 年度認列減損損失分別為 10,460 千元及 14,037 千元，列入合併綜合損益表其他收益及費損項下。獨立專家之資產估價報告估價方法係採成本法進行估價，屬於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建築物	
廠房主建物	2 至 56 年
工程系統	2 至 51 年
機器設備	2 至 30 年
運輸設備	2 至 16 年
辦公設備	2 至 15 年
其他設備	2 至 15 年

設定作為借款擔保之土地及建築物金額，請參閱附註二八。合併公司部分土地係屬農業用地，暫以他人名義為所有權登記，並已設定抵押權予合併公司。

十四、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建築物	\$ 187,926	\$ 242,368
運輸設備	7,754	2,443
	<u>\$ 195,680</u>	<u>\$ 244,811</u>
	114 年度	113 年度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u>\$ 31,756</u>	<u>\$ 85,021</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建築物	\$ 69,716	\$ 94,888
運輸設備	2,634	1,993
	<u>\$ 72,350</u>	<u>\$ 96,881</u>

(二) 租賃負債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u>\$ 78,371</u>	<u>\$ 73,615</u>
非流動	<u>\$ 158,413</u>	<u>\$ 216,568</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建築物	1.12%~4.12%	1.12%~4.12%
運輸設備	1.86%~2.03%	1.15%~2.03%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合併公司承租若干運輸設備以供營運使用，租賃期間為 3～5 年。

合併公司亦承租若干建築物做為廠房、辦公室及零售門市使用，租賃期間為 1～13 年。於租賃期間終止時，合併公司對所租賃之建築物並無優惠承購權。

(四) 其他租賃資訊

	114 年度	113 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	\$ 2,487	\$ 5,014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82,990	\$ 110,506

合併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之建築物及運輸設備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五、其他資產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u>流 動</u>		
預付費用	\$ 46,685	\$ 68,161
進項稅額	13,981	22,000
預付貨款	11,843	9,940
存出保證金	195	622
其 他	9,926	4,431
	<u>\$ 82,630</u>	<u>\$ 105,104</u>
<u>非 流 動</u>		
預付設備款	\$ 101,051	\$ 235,161
存出保證金	9,723	8,912
其 他	663	563
	<u>\$ 111,437</u>	<u>\$ 244,636</u>

十六、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銀行信用借款	\$ 1,770,000	\$ 1,820,000
銀行擔保借款	129,000	336,026
銀行抵押借款	300,000	580,000
	<u>\$ 2,199,000</u>	<u>\$ 2,736,026</u>

短期借款之年利率如下：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銀行信用借款	0.97%~2.00%	1.90%~2.25%
銀行擔保借款	2.10%	2.05%~6.85%
銀行抵押借款	1.98%	1.98%

(二) 應付短期票券

114 年 12 月 31 日

保證／承兌機構	票面金額	折價金額	帳面金額	利率區間 (%)	擔保品名稱
<u>應付商業本票</u>					
萬通票券	\$ 300,000	\$ 191	\$ 299,809	1.55	無
兆豐票券	350,000	218	349,782	1.75	無
中華票券	100,000	17	99,983	1.53	無
大慶票券	200,000	37	199,963	1.67	無
台灣票券	100,000	93	99,907	1.55	無
國際票券	<u>250,000</u>	<u>142</u>	<u>249,858</u>	1.60	無
	<u>\$1,300,000</u>	<u>\$ 698</u>	<u>\$1,299,302</u>		

113 年 12 月 31 日

保證／承兌機構	票面金額	折價金額	帳面金額	利率區間 (%)	擔保品名稱
<u>應付商業本票</u>					
萬通票券	\$ 300,000	\$ 125	\$ 299,875	1.70	無
兆豐票券	350,000	281	349,719	1.83	無
中華票券	350,000	142	349,858	1.65	無
大慶票券	150,000	140	149,860	1.79	無
合庫票券	<u>100,000</u>	<u>47</u>	<u>99,953</u>	1.90	無
	<u>\$1,250,000</u>	<u>\$ 735</u>	<u>\$1,249,265</u>		

(三) 長期借款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u>無擔保借款</u>		
銀行信用借款	\$ 400,000	\$ 450,000
<u>擔保借款</u>		
銀行擔保借款	<u>225,000</u>	<u>125,000</u>
	625,000	575,000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u>25,000</u>	<u>400,000</u>
	<u>\$ 600,000</u>	<u>\$ 175,000</u>

上述銀行借款到期日陸續於 119 年 1 月前到期，年利率於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 2.15%~2.32% 及 2.15%~2.26%。

十七、應付票據（含關係人）及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合併公司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係因營業而發生。

合併公司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

十八、其他流動負債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應付款		
應付薪資及獎金	\$ 209,777	\$ 188,848
應付休假給付	28,709	27,436
應付水電費	23,342	29,104
應付勞健保	22,174	20,931
應付退休金	12,474	11,911
其 他	165,360	223,693
	<u>\$ 461,836</u>	<u>\$ 501,923</u>
其他負債		
代收 款	\$ 8,758	\$ 34,294
遞延收入	-	2,663
存入保證金	3,774	2,508
其 他	3,227	4,744
	<u>\$ 15,759</u>	<u>\$ 44,209</u>

十九、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合併公司位於中國、泰國、香港、美國、衣索比亞及海地子公司之員工，係屬當地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成員。該等子公司須提撥薪資成本之特定比例至退休福利計畫，以提供該計畫資金。合併公司對於此等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之義務僅為提撥特定金額。

(二) 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4% 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及宏遠興業（泰國）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本 公 司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305,419	\$ 308,648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394,876)	(359,566)
淨確定福利資產	(\$ 89,457)	(\$ 50,918)
宏遠興業（泰國）公司		
淨確定福利負債	\$ 21,185	\$ 22,970

本公司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資 產)
11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39,054	(\$ 344,435)	(\$ 5,381)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29,736	-	29,736
利息費用（收入）	4,408	(4,685)	(277)
認列於損益	34,144	(4,685)	29,459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30,292)	(30,292)
精算利益－財務假設變動	(6,384)	-	(6,384)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14,015)	-	(14,015)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20,399)	(30,292)	(50,691)

（接次頁）

(承前頁)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 負債(資產)
雇主提撥	\$ -	(\$ 24,305)	(\$ 24,305)
福利支付	(44,151)	44,151	-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308,648</u>	<u>(359,566)</u>	<u>(50,918)</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28,496	-	28,496
利息費用(收入)	<u>4,938</u>	<u>(5,964)</u>	<u>(1,026)</u>
認列於損益	<u>33,434</u>	<u>(5,964)</u>	<u>27,470</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25,290)	(25,290)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 動	6,024	-	6,024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20,121)	-	(20,121)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14,097)</u>	<u>(25,290)</u>	<u>(39,387)</u>
雇主提撥	-	(26,622)	(26,622)
福利支付	<u>(22,566)</u>	<u>22,566</u>	<u>-</u>
11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305,419</u>	<u>(\$ 394,876)</u>	<u>(\$ 89,457)</u>

確定福利計畫認列於損益之金額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營業成本	\$ 23,353	\$ 22,991
推銷費用	570	1,551
管理費用	2,006	2,861
研究發展費用	<u>1,541</u>	<u>2,056</u>
	<u>\$ 27,470</u>	<u>\$ 29,459</u>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合併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

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折 現 率	1.30%	1.60%
薪資預期增加率	2.50%	2.5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折 現 率		
增加 0.25%	(\$ 5,145)	(\$ 5,446)
減少 0.25%	\$ 5,284	\$ 5,600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 5,082	\$ 5,401
減少 0.25%	(\$ 4,975)	(\$ 5,280)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是以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 24,636	\$ 26,331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6 年	7 年

二十、權益

(一) 普通股股本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額定股數 (千股)	<u>800,000</u>	<u>800,000</u>
額定股本	<u>\$ 8,000,000</u>	<u>\$ 8,0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 股數 (千股)	<u>694,643</u>	<u>694,643</u>
已發行股本	<u>\$ 6,946,434</u>	<u>\$ 6,946,434</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二) 資本公積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 現金或撥充股本</u>		
股票發行溢價	\$ 16,299	\$ 16,299
庫藏股票交易 (註)	<u>99,644</u>	<u>99,644</u>
	<u>\$ 115,943</u>	<u>\$ 115,943</u>

註：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每年決算如有盈餘，於依法繳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後，應先彌補歷年虧損，如尚有盈餘，於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10%，並依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後，連同上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作為可供分配之盈餘，惟得視業務狀況酌予保留一部份後，按全部股份平均分派股東紅利，但遇增加資本時，其當年度新增股份應分派之紅利，依照股東會之決議辦理。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二之(八)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參酌所營事業景氣變化之特性，考量各項產品或服務所處生命週期對未來資金之需求與稅制之影響，在維持穩定股利之目標下分派之。股利之發放，除有改善財務結構及支應

轉投資、產能擴充或其他重大資本支出等資金需求外，不低於當年度稅後淨利扣除彌補虧損金額、法定盈餘公積及特別盈餘公積後餘額之 50%，其現金股利部分不低於當年度股東紅利之 10%。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於 114 年 5 月 23 日及 113 年 6 月 14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13 及 112 年度虧損撥補案。

有關 114 年度虧損撥補案尚待 115 年 5 月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庫藏股票

子公司宏展國際投資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持有本公司股票，用於投資理財，係按庫藏股票會計處理，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相關資訊揭露如下（股數為千股）：

收回原因	年初股數	本年增加	本年減少	年 股數	帳面金額	底 價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作為權益之減項	<u>20,178</u>	<u>-</u>	<u>-</u>	<u>20,178</u>	<u>\$332,836</u>	<u>\$128,733</u>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作為權益之減項	<u>20,178</u>	<u>-</u>	<u>-</u>	<u>20,178</u>	<u>\$332,836</u>	<u>\$145,278</u>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票處理，除不得參與本公司之現金增資及無表決權外，其餘與一般股東權利相同。

二一、收入

	114 年度	113 年度
產品銷售收入	<u>\$ 7,488,287</u>	<u>\$ 8,263,751</u>

(一) 客戶合約之說明

產品銷售收入

紡織品、紗類原料及成衣服飾係銷售予製造商或批發商。

商品係以合約約定價格銷售。

(二) 合約餘額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 月 1 日
應收票據	<u>\$ 137</u>	<u>\$ 7,923</u>	<u>\$ 12,112</u>
應收帳款	<u>\$ 697,668</u>	<u>\$ 1,077,905</u>	<u>\$ 762,402</u>
合約負債－流動			
商品銷貨	<u>\$ 38,500</u>	<u>\$ 26,617</u>	<u>\$ 29,015</u>

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來自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

來自年初合約負債以及前期已滿足之履約義務於當年度認為收入之金額如下：

	114 年度	113 年度
來自年初合約負債		
商品銷貨	<u>\$ 26,617</u>	<u>\$ 29,015</u>

(三)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收入細分資訊請參閱附註三二。

二二、稅前淨損

(一)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114 年度	113 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處 分利益（損失）	(\$ 3,719)	\$ 58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 損損失	(<u>10,460</u>)	(<u>14,037</u>)
	<u>(\$ 14,179)</u>	<u>(\$ 13,456)</u>

(二) 利息收入

	114 年度	113 年度
銀行存款	\$ 9,701	\$ 14,308
其 他	74	59
	<u>\$ 9,775</u>	<u>\$ 14,367</u>

(三) 其他收入

	114 年度	113 年度
股利收入	\$ 159	\$ 422
補助款收入	6,470	21,646
樣品布收入	32,172	31,719
售電收入	23,256	5,542
其 他	<u>24,852</u>	<u>76,360</u>
	<u>\$ 86,909</u>	<u>\$ 135,689</u>

(四)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4 年度	113 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	\$ 152,904	\$ 302,290
外幣兌換損失	(190,540)	(241,22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 負債利益（損失）	264	(25,064)
其 他	(<u>17,620</u>)	(<u>21,692</u>)
	<u>(\$ 54,992)</u>	<u>\$ 14,313</u>

(五) 利息費用

	114 年度	113 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82,042	\$ 115,917
租賃負債之利息	4,227	6,780
減：列入符合要件資產 成本之金額	<u>3,055</u>	<u>3,431</u>
	<u>\$ 83,214</u>	<u>\$ 119,266</u>

利息資本化相關資訊如下：

	114 年度	113 年度
利息資本化金額	\$ 3,055	\$ 3,431
利息資本化利率	1.99%~2.04%	1.91%~2.03%

(六) 折舊費用

	114 年度	113 年度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690,221	\$ 685,895
營業費用	<u>81,491</u>	<u>84,995</u>
	<u>\$ 771,712</u>	<u>\$ 770,890</u>

(七) 員工福利費用

	114 年度	113 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薪資	\$ 1,505,244	\$ 1,479,156
勞健保	148,334	152,528
其他	<u>103,139</u>	<u>101,565</u>
	<u>1,756,717</u>	<u>1,733,249</u>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75,475	77,046
確定福利計畫（附註十九）	<u>27,470</u>	<u>29,459</u>
	<u>102,945</u>	<u>106,505</u>
	<u>\$ 1,859,662</u>	<u>\$ 1,839,754</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286,719	\$ 1,269,639
營業費用	<u>572,943</u>	<u>570,115</u>
	<u>\$ 1,859,662</u>	<u>\$ 1,839,754</u>

(八)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 2%~3.5%及不高於 2.5%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依 113 年 8 月證券交易法之修正，本公司已於 114 年股東會決議通過修正章程，訂明以當年度提撥之員工酬勞數額中不低於 25%為基層員工酬勞。114 及 113 年度均為稅前淨損，不予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三、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項目

	114 年度	113 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94,888	\$ 164,946
以前年度之調整	<u>3,245</u>	(<u>41,954</u>)
	98,133	122,992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u>33,456</u>)	(<u>719</u>)
	<u>\$ 64,677</u>	<u>\$ 122,273</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14 年度	113 年度
稅前淨損	(<u>\$ 114,330</u>)	(<u>\$ 155,992</u>)
稅前淨損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利益（損失）	\$ 22,561	(\$ 80,493)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1,884	166,451
未（已）認列之虧損扣抵	(134,631)	(79,045)
免稅所得	(32)	(84)
海外來源所得扣繳稅款	137	1,093
已認列之暫時性差異	(4,879)	8,034
子公司盈餘之遞延所得稅影響數	66,906	103,346
不得扣抵之扣繳稅款	99,372	34,660
受控外國企業投資收益	10,114	10,265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於本年度之調整	<u>3,245</u>	(<u>41,954</u>)
	<u>\$ 64,677</u>	<u>\$ 122,273</u>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14 年度	113 年度
本年度產生者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u>\$ 7,877</u>)	(<u>\$ 10,138</u>)

(三) 本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 266	\$ 9,963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 18,830	\$ 58,487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14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兌換差額	年底餘額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損失	\$ -	\$ 3,904	\$ -	\$ -	\$ 3,904
備抵銷貨折讓	1,431	(1,431)	-	-	-
未實現利益	3,272	(600)	-	-	2,672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9,453	169	-	-	9,622
應付休假給付	5,331	261	-	-	5,592
備抵呆帳損失	1,443	(578)	-	(34)	831
存貨跌價損失	93,110	(2,004)	-	(613)	90,493
金融資產負債評價 利益	-	246	-	-	246
	114,040	(33)	-	(647)	113,360
虧損扣抵	125,919	(4,729)	-	(275)	120,915
	<u>\$ 239,959</u>	<u>(\$ 4,762)</u>	<u>\$ -</u>	<u>(\$ 922)</u>	<u>\$ 234,275</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土地增值稅準備	\$ 169,777	\$ -	\$ -	\$ -	\$ 169,777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19,637	-	7,877	-	27,514
未實現兌換利益	1,778	(1,778)	-	-	-
國外投資收益	103,346	(36,440)	-	-	66,906
	<u>\$ 294,538</u>	<u>(\$ 38,218)</u>	<u>\$ 7,877</u>	<u>\$ -</u>	<u>\$ 264,197</u>

113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兌換差額	年底餘額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損失	\$ 8,351	(\$ 8,351)	\$ -	\$ -	\$ -
備抵銷貨折讓	1,431	-	-	-	1,431
未實現利益	4,645	(1,373)	-	-	3,272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8,423	1,030	-	-	9,453
應付休假給付	5,236	95	-	-	5,331
備抵呆帳損失	999	392	-	52	1,443
存貨跌價損失	96,754	(5,214)	-	1,570	93,110
	125,839	(13,421)	-	1,622	114,040
虧損扣抵	6,233	119,264	-	422	125,919
	<u>\$ 132,072</u>	<u>\$ 105,843</u>	<u>\$ -</u>	<u>\$ 2,044</u>	<u>\$ 239,959</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土地增值稅準備	\$ 169,777	\$ -	\$ -	\$ -	\$ 169,777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9,499	-	10,138	-	19,637
未實現兌換利益	-	1,778	-	-	1,778
國外投資收益	-	103,346	-	-	103,346
	<u>\$ 179,276</u>	<u>\$ 105,124</u>	<u>\$ 10,138</u>	<u>\$ -</u>	<u>\$ 294,538</u>

(五) 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u>\$ 246,913</u>	<u>\$ 240,146</u>
虧損扣抵		
119 年度到期	\$ -	\$ 146,536
120 年度到期	23,909	170,891
121 年度到期	25,247	96,892
122 年度到期	97,905	105,406
	<u>\$ 147,061</u>	<u>\$ 519,725</u>

(六) 未使用之投資抵減、虧損扣抵及免稅相關資訊

截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止，虧損扣抵相關資訊如下：

尚未扣抵餘額	最後扣抵年度
\$ 23,909	120
31,627	121
670,582	122
<u>\$ 726,118</u>	

(七) 與投資相關且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之暫時性差異彙總金額

截至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與投資子公司有關且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分別為 1,574,231 千元及 1,734,969 千元。

(八)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及子公司宏展國際投資公司截至 112 年度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四、每股淨損

用以計算每股淨損之淨損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損

	114 年度	113 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損	(\$ 179,006)	(\$ 278,266)

股 數

	114 年度	113 年度
基本每股淨損		
年初已發行普通股股數	694,643	694,643
減：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 之庫藏股加權平均 股數	20,178	20,178
用以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淨損 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674,465	674,465

單位：千股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五、資本風險管理

由於合併公司須維持適足資本，以支應擴建及提升廠房及設備所需，因此合併公司之資本管理係以確保具有必要之財務資源及營運計

畫，以支應未來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研究發展費用、債務償還及股利支出等需求。

二六、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之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如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及非流動（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存出保證金（含帳列其他流動及非流動資產）、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款項（含關係人）、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及存入保證金（含帳列其他流動負債）等之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合理之近似值。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14年12月31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權益工具投資				
—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_____ -	\$ _____ -	\$ 3,629	\$ 3,629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衍生工具－遠期外匯合約	\$ _____ -	\$ 728	\$ _____ -	\$ 728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u>				
衍生工具－遠期外匯合約	\$ _____ -	\$ 2,234	\$ _____ -	\$ 2,234

113年12月31日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權益工具投資				
—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	\$ -	\$ 4,878	\$ 4,878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衍生工具—遠期外匯合約	\$ -	\$ 243	\$ -	\$ 243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u>				
衍生工具—遠期外匯合約	\$ -	\$ 2,935	\$ -	\$ 2,935

114及113年度無第1等級與第2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金 融 工 具 類 別	評 價 技 術 及 輸 入 值
衍生工具—遠期外匯合約	遠期外匯合約之公允價值係以遠期匯率報價及由配合合約到期期間之報價利率推導之殖利率曲線衡量。

3. 金融工具以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權 益	工 具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u>114 年度</u>	<u>113 年度</u>
年初餘額	\$ 4,878	\$ 5,494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1,249)	(616)
年底餘額	\$ 3,629	\$ 4,878

4.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國內未上市（櫃）權益投資係採市場法，以可類比公司之股份淨值比為基礎，並考量流動性折減後以推算評價標的之價值。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 1）	\$ 1,580,891	\$ 1,955,89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728	24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權益工具投資	3,629	4,878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 2）	5,032,239	5,684,60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2,234	2,935

註 1：餘額係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及非流動（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及存出保證金（帳列其他流動及非流動資產）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及存入保證金（含帳列其他流動負債）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及債務工具投資、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借款及租賃負債。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

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之重要財務活動係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內部稽核人員持續地針對政策之遵循與暴險額度進行複核。合併公司並未以投機目的而進行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以及其他價格風險（參閱下述(3)）。

合併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合併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包含合併財務報表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參閱附註三十。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說明當各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1% 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年底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1% 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功能性貨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貶值 1% 時，將使稅前淨損減少之金額；當功能性貨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升值 1% 時，其對稅前淨損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損 益	美 金 之 影 響	
	114 年度	113 年度
	\$ 15,681	\$ 18,600

管理階層認為敏感度分析無法代表匯率固有風險，因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暴險無法反映期中暴險情形。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將視營運資金狀況有所變動。

(2) 利率風險

因合併公司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合併公司藉由維持一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來管理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432,043	\$ 463,535
金融負債	3,105,086	3,756,296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359,291	323,266
金融負債	1,255,000	1,094,178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

若利率增加／減少 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14 及 113 年度之稅前淨損將分別增加 8,957 千元及 7,709 千元，主要係因合併公司之變動利率存款及借款暴險。

(3) 其他價格風險

合併公司因投資於股票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已藉由持有不同風險投資組合及資產配置以管理風險。

敏感度分析

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暴險進行，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1%，114 及 113 年度稅前其他綜合損益將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分別增加／減少 36 千元及 49 千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合併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應收帳款之對象涵蓋眾多客戶，分散於不同地理區域。合併公司持續地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以支應合併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已建立適當之流動性風險管理架構，以因應合併公司短期、中期及長期之籌資與流動性的管理需求。合併公司透過維持足夠銀行融資額度及持續性地監督預計與實際現金流量來管理流動性風險。是以經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評估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合併公司

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合併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114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 以 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364,530	\$ 445,687	\$ 97,548	\$ 1,172	\$ -
租賃負債	7,023	14,223	59,857	127,426	35,264
浮動利率工具	530,779	106,484	18,957	631,735	-
固定利率工具	<u>2,573,225</u>	<u>300,740</u>	<u>-</u>	<u>-</u>	<u>-</u>
	<u>\$ 3,475,557</u>	<u>\$ 867,134</u>	<u>\$ 176,362</u>	<u>\$ 760,333</u>	<u>\$ 35,264</u>

租賃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短於 1 年	1~5 年	5~10 年
租賃負債	<u>\$ 81,103</u>	<u>\$ 127,426</u>	<u>\$ 35,264</u>

113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 以 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571,588	\$ 467,080	\$ 84,822	\$ 820	\$ -
租賃負債	6,641	13,484	57,500	160,318	62,750
浮動利率工具	330,636	202,261	393,098	187,135	-
固定利率工具	<u>3,292,624</u>	<u>180,474</u>	<u>-</u>	<u>-</u>	<u>-</u>
	<u>\$ 4,201,489</u>	<u>\$ 863,299</u>	<u>\$ 535,420</u>	<u>\$ 348,273</u>	<u>\$ 62,750</u>

租賃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短於 1 年	1~5 年	5~10 年
租賃負債	<u>\$ 77,625</u>	<u>\$ 160,318</u>	<u>\$ 62,750</u>

(2) 衍生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針對衍生金融工具之流動性分析，就採總額交割之衍生工具而言，係以未折現之總現金流入及流出為基礎編製。

114 年 12 月 31 日

	要 求 即 付 或 短 於 1 個 月	1 ~ 3 個 月
<u>總額交割</u>		
遠期外匯合約		
一流 入	\$ 669	\$ 59
一流 出	(1,649)	(585)
	(\$ 980)	(\$ 526)

113 年 12 月 31 日

	要 求 即 付 或 短 於 1 個 月	1 ~ 3 個 月
<u>總額交割</u>		
遠期外匯合約		
一流 入	\$ 243	\$ -
一流 出	(2,478)	(457)
	(\$ 2,235)	(\$ 457)

二七、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並未揭露於本附註。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合併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合 併 公 司 之 關 係
遠鼎投資公司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遠東新世紀公司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遠東國際商業銀行公司（遠東商銀）	其他關係人（其副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為二親等以內親屬）
遠東先進纖維公司	其他關係人（遠東新世紀公司之子公司）
遠紡工業（上海）有限公司（遠紡上海公司）	其他關係人（遠東新世紀公司之子公司）
Far Eastern New Apparel (Vietnam) Ltd.（遠東新服裝（越南）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遠東新世紀公司之子公司）
Far Eastern Apparel (Suzhou) Ltd.（遠東服裝（蘇州）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遠東新世紀公司之子公司）

（接次頁）

(承前頁)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合 併 公 司 之 關 係
Far Eastern Apparel (Vietnam) Ltd.(遠東服 裝(越南)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遠東新世紀公司之子公司)
全家福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遠東新世紀公司之子公司)
裕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遠東新世紀公司之子公司)
傑俐實業公司	其他關係人(本公司為該公司法人董事)
遠東百貨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遠東新世紀公司之關聯企 業)
遠龍不銹鋼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遠東新世紀公司關聯企業 之子公司)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遠東新世紀公司之子公司)
Far Eastern Polytex (Vietnam) Limited(遠東紡 織(越南)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遠東新世紀公司之子公司)

(二) 銷貨收入

關 係 人 類 別	114 年度	113 年度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 -	\$ 25
其他關係人	<u>28,091</u>	<u>25,599</u>
	<u>\$ 28,091</u>	<u>\$ 25,624</u>

對關係人之銷貨係按一般交易價格，收款期間為 1 至 3 個月，與一般客戶相當。

(三) 進 貨

關 係 人 類 別	114 年度	113 年度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 251,068	\$ 245,811
其他關係人	<u>415,105</u>	<u>479,692</u>
	<u>\$ 666,173</u>	<u>\$ 725,503</u>

對關係人之進貨價格與一般廠商相當，付款方式除向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購買紗類產品係採預付部分貨款外，其餘之付款期限與一般廠商相當同為 1 至 4 個月。

(四) 應收關係人款項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應收帳款	其他關係人	<u>\$ 3,242</u>	<u>\$ 2,304</u>
其他應收款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 20	\$ 30
	其他關係人	<u>-</u>	<u>29</u>
		<u>\$ 20</u>	<u>\$ 59</u>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114 及 113 年度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備抵損失。

(五) 應付關係人款項（不含向關係人借款）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應付票據－關係人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遠東新世紀公司	<u>\$ 9,238</u>	<u>\$ 7,181</u>
應付帳款－關係人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 5	\$ 10,880
	其他關係人	<u>24,176</u>	<u>50,741</u>
		<u>\$ 24,181</u>	<u>\$ 61,621</u>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 144	\$ 159
	其他關係人		
	遠紡上海公司	17,265	20,598
	其 他	<u>142</u>	<u>-</u>
		<u>\$ 17,551</u>	<u>\$ 20,757</u>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

(六) 取得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取 得 價 款 114 年度
其他關係人	
遠傳電信公司	\$ 86
裕勤科技公司	<u>4,531</u>
	<u>\$ 4,617</u>

(七) 承租協議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u>取得使用權資產</u>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遠鼎投資公司	\$ 9,135	\$ 24,344
其他關係人		
遠紡上海公司	9,839	-
	<u>\$ 18,974</u>	<u>\$ 24,344</u>

帳 列 項 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租賃負債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遠鼎投資公司	\$ 25,479	\$ 21,338
	其他關係人		
	遠紡上海公司	27,492	46,212
		<u>\$ 52,971</u>	<u>\$ 67,550</u>

關 係 人 類 別	114 年度	113 年度
<u>利息費用</u>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 543	\$ 256
其他關係人	1,337	2,229
	<u>\$ 1,880</u>	<u>\$ 2,485</u>

(八) 向關係人借款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u>其他關係人（列入短期 借款）</u>		
遠東商銀	<u>\$ 300,000</u>	<u>\$ 580,000</u>

利息費用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4 年度	113 年度
<u>其他關係人</u>		
遠東商銀	<u>\$ 5,943</u>	<u>\$ 14,082</u>

合併公司 114 及 113 年度向關係人借款之利率與市場利率相當，另為申請額度所需，合併公司提供土地及建築物作為向其他關係人遠東商銀融資額度之擔保品，截至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抵押資產帳面金額分別為 487,327 千元及 533,229 千元。

(九) 其他關係人交易

1. 加工費

合併公司委託其他關係人傑俐實業公司代為加工，114及113年度認列加工費分別為10,477千元及23,140千元，上述加工費係按一般交易價格計價，付款期限與一般加工廠商同為1至2個月。

2. 能源支出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4 年度	113 年度
其他關係人		
遠紡上海公司	\$ 149,202	\$ 184,727

係提供生產用電及蒸汽等能源，依市場價格計費。

3. 其他費用

合併公司114及113年度支付予遠鼎投資公司之營業相關費用之金額分別為1,738千元及999千元。

(十)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14 年度	113 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37,016	\$ 37,780
退職後福利	1,163	1,693
	\$ 38,179	\$ 39,473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同業通常水準支給情形、個人績效、公司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合理性決定。

二八、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向長短期融資額度及海關押金之擔保品：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土地	\$ 317,931	\$ 360,858
建築物	169,396	265,283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流動及非流動（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質押銀行定期存款	1,894	1,928
	\$ 489,221	\$ 628,069

二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已於其他附註所述者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如下：

重大承諾

- (一) 合併公司參與經濟部及數位發展部科技研究發展專案之「品牌低碳循環時尚紡織品示範開發計畫」、「以大帶小製造業低碳及智慧化升級轉型補助」及「碳捕捉織物開發暨海外市場布局計畫」等計畫，截至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由兆豐銀行提供保證函金額分別為 15,800 千元及 35,000 千元。
- (二) 子公司宏遠泰國公司為向電力公司申請核發用電之權利，截至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委由銀行為其保證金額分別為 7,588 千元及 7,288 千元（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皆為泰銖 7,573 千元）。
- (三) 截至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因購買原料及機器設備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分別為 73,406 千元及 25,679 千元。
- (四) 合併公司已簽訂尚未支付之合約承諾如下：

	<u>114 年 12 月 31 日</u>	<u>113 年 12 月 31 日</u>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 87,344</u>	<u>\$ 36,887</u>

三十、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單位：各外幣均為千元

114 年 12 月 31 日

金	融	資	產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30,313		31.43	\$		952,732	
							(美金：新台幣)				
美	金				7,398		31.37			232,531	
							(美金：泰銖)				
美	金				20,899		7.029			656,856	
							(美金：人民幣)				
比	爾				17,999		0.007			3,694	
							(比爾：美金)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5,762		31.43			181,098	
							(美金：新台幣)				
美	金				2,875		31.37			90,355	
							(美金：泰銖)				
美	金				81		7.029			2,543	
							(美金：人民幣)				
比	爾				9,928		0.007			2,038	
							(比爾：美金)				

113 年 12 月 31 日

金 融 資 產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29,804 32.785 (美金：新台幣)	\$ 977,113
美 金	13,675 34.069 (美金：泰銖)	448,350
美 金	24,252 7.188 (美金：人民幣)	795,118
比 爾	35,809 0.008 (比爾：美金)	9,404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7,732 32.785 (美金：新台幣)	253,486
美 金	3,249 34.069 (美金：泰銖)	106,533
美 金	18 7.188 (美金：人民幣)	596
比 爾	11,375 0.008 (比爾：美金)	2,987

合併公司主要承擔美金之外幣匯率風險，以下資訊係按持有外幣個體之功能性貨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功能性貨幣換算至表達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已實現及未實現）如下：

功 能 性 貨 幣	114 年度		113 年度	
	功 能 性 貨 幣 兌 表 達 貨 幣	淨 兌 換 損 失	功 能 性 貨 幣 兌 表 達 貨 幣	淨 兌 換 (損) 益
美 金	31.18 (美金：新台幣)	(\$ 9,765)	32.1123 (美金：新台幣)	(\$ 23,498)
新 台 幣	1 (新台幣：新台幣)	(15,819)	1 (新台幣：新台幣)	65,404
人 民 幣	4.3645 (人民幣：新台幣)	(10,920)	4.5099 (人民幣：新台幣)	15,385
泰 銖	0.9528 (泰銖：新台幣)	(1,132)	0.9159 (泰銖：新台幣)	3,750
港 幣	3.9998 (港幣：新台幣)	-	4.1150 (港幣：新台幣)	28
		(\$ 37,636)		\$ 61,069

三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之重大有價證券（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附表三）
4.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四）
5.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五）
6.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大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九）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附表六）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七）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四、五、八及九）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三二、部門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如下：

紡織部門－紡織品產業。

投資部門－一般投資業。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紡 織 部 門	投 資 部 門	總 計
<u>114 年度</u>			
部門收入－來自外部客戶	<u>\$ 7,488,287</u>	<u>\$ -</u>	<u>\$ 7,488,287</u>
部門損失	<u>(\$ 71,520)</u>	<u>(\$ 1,288)</u>	<u>(\$ 72,808)</u>
利息收入			9,775
外幣兌換損失淨額			(37,636)
利息費用			(83,214)
其他營業外收入淨額			<u>69,553</u>
稅前淨損			<u>(\$ 114,330)</u>
<u>113 年度</u>			
部門收入－來自外部客戶	<u>\$ 8,263,751</u>	<u>\$ -</u>	<u>\$ 8,263,751</u>
部門損失	<u>(\$ 200,180)</u>	<u>(\$ 915)</u>	<u>(\$ 201,095)</u>
利息收入			14,367
外幣兌換利益淨額			61,069
利息費用			(119,266)
其他營業外收入淨額			<u>88,933</u>
稅前淨損			<u>(\$ 155,992)</u>

以上報導之部門收入均係與外部客戶交易所產生，114 及 113 年度並無任何部門間銷售。

部門利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應分攤之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淨損益、利息費用以及所得稅費用。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二) 部門總資產

部 門 資 產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紡織部門	\$ 11,302,006	\$ 12,252,433
投資部門	31,437	22,986
合併資產總額	<u>\$ 11,333,443</u>	<u>\$ 12,275,419</u>

(三) 主要產品收入

合併公司之主要產品收入分析如下：

	114 年度	113 年度
成 品 布	\$ 6,991,738	\$ 7,560,378
加 工 絲	341,155	443,622
其 他	155,394	259,751
	<u>\$ 7,488,287</u>	<u>\$ 8,263,751</u>

(四)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於五個地區營運－台灣、中國、泰國、美國與衣索比亞。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依營運地點區分與非流動資產按資產所在地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來 自 外 部 客 戶 之 收 入	
	114 年度	113 年度
台 灣	\$ 4,911,565	\$ 4,816,910
中 國	1,275,112	1,991,992
泰 國	870,695	1,060,853
美 國	402,675	303,944
衣索比亞	28,240	84,581
海 地	-	5,471
	<u>\$ 7,488,287</u>	<u>\$ 8,263,751</u>

	非 流 動 資 產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台 灣	\$ 3,737,142	\$ 3,747,494
中 國	388,741	441,902
泰 國	800,347	683,346
美 國	364,881	582,828
衣索比亞	4,029	98,221
	<u>\$ 5,295,140</u>	<u>\$ 5,553,791</u>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分類為金融工具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五) 主要客戶資訊

114 及 113 年度無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達合併公司合併營業收入淨額之 10% 以上者。

宏遠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情形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貸出資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 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註 4)	利率區間 (%)	資 貸 與 性 質 (註 3)	金 質 金	業務往來 金額	有 必 要 之 原 因	短期融通資金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保品 名稱價值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額	資金貸與 總額	備註
0	本公司	宏遠國際(香港)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 471,450	\$ 471,450	\$ 462,021	2.05~2.13	2.	\$ -	營運週轉金	\$ -	-	無	\$ -	\$ 1,140,066 (註 1)	
		宏遠國際(香港)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471,450	-	-	2.11	2.	-	營運週轉金	-	-	無	-	1,140,066 (註 1)	
		宏遠美國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471,450	-	-	-	2.	-	營運週轉金	-	-	無	-	1,140,066 (註 1)	
					<u>\$ 1,414,350</u>	<u>\$ 471,450</u>	<u>\$ 462,021</u>									\$ 2,280,132 (註 2)	
1	宏遠國際(香港)有限公司	宏遠服裝(衣索比亞)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 386,269	\$ -	\$ -	5.28~5.34	2.	-	營運週轉金	-	-	無	-	854,774 (註 1)	註 5
		宏遠服裝(衣索比亞)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23,667	-	-	5.28~5.34	2.	-	營運週轉金	-	-	無	-	854,774 (註 1)	註 5
		宏遠服裝(衣索比亞)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28,916	-	-	5.28~5.34	2.	-	營運週轉金	-	-	無	-	854,774 (註 1)	註 5
		宏遠服裝(衣索比亞)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31,430	-	-	5.28	2.	-	營運週轉金	-	-	無	-	854,774 (註 1)	註 5
					<u>\$ 470,282</u>	<u>\$ -</u>	<u>\$ -</u>									1,424,623 (註 2)	
2	宏展發展(上海)有限公司	宏遠美國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u>\$ 534,310</u>	<u>\$ 534,310</u>	<u>\$ 496,594</u>	3.89~4.45	2.	-	營運週轉金	-	-	無	-	1,518,023 (註 1)	2,277,035 (註 2)
3	宏遠美國有限公司	宏遠發展美國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u>\$ 147,721</u>	<u>\$ 147,721</u>	<u>\$ 147,721</u>	3.60~6.72	2.	-	營運週轉金	-	-	無	-	561,646 (註 1)	842,469 (註 2)
4	宏遠美國控股有限公司	宏遠美國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u>\$ 157,150</u>	<u>\$ 157,150</u>	<u>\$ 157,150</u>	3.60~4.25	2.	-	營運週轉金	-	-	無	-	761,302 (註 1)	1,141,953 (註 2)

註 1：係依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之 20%、宏遠國際(香港)之權益 150%、宏遠發展(上海)之權益 100%、宏遠美國有限之權益 100%、宏遠美國控股有限之權益 100%。

註 2：係依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之 40%、宏遠國際(香港)之權益 250%、宏遠發展(上海)之權益 150%、宏遠美國有限之權益 150%、宏遠美國控股有限之權益 150%。

註 3：資金貸與性質：

(1)有業務往來者填 1。

(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填 2。

註 4：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註 5：宏遠國際(香港)有限公司業已於 114 年 3 月 4 日經董事會決議債務豁免。

宏遠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公司名稱	關係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之限額 (註 1)	本期 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 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 之背書 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 佔最近期財務報表 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 2)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大陸地區 對
0	本公司	百慕達宏遠控股有限公司	子公司—持股 100%	\$ 4,275,248	\$ 62,860	\$ -	\$ -	\$ -	-		Y	N	N
		宏遠興業(泰國)公司	"	4,275,248	314,300	-	-	-	-		Y	N	N
		宏展國際投資公司	"	4,275,248	1,131,286	1,125,000	354,000	-	19.74		Y	N	N
		宏遠美國有限公司	"	4,275,248	1,822,940	1,822,940	-	-	31.98		Y	N	N
		宏遠國際(香港)有限公司	"	4,275,248	1,084,335	1,084,335	-	-	19.02		Y	N	N
					<u>\$ 4,415,721</u>	<u>\$ 4,032,275</u>	<u>\$ 354,000</u>		<u>70.74</u>	<u>\$ 8,550,495</u>			

註 1：係依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之 75%。

註 2：係依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之 150%。

宏遠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重大有價證券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千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 註
				單 位 / 股 數	帳 面 金 額	比 率 (%)	市 價 或 股 權 淨 值	
宏展國際投資公司	宏遠興業公司－上市公司股票	母 公 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0,177,533	<u>\$ 128,733</u>	2.9	<u>\$ 128,733</u>	

註 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 2：投資子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六及附表七。

宏遠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者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千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款項之比率（%）	
本公司 宏遠發展（上海）有限公司 宏遠美國有限公司	宏遠興業（泰國）公司	子公司	委外加工	\$ 631,843	83	月結 1 至 2 個月	無同類商品可比較	—	（ \$ 70,731 ）	（ 24 ）	註
	遠東新世紀公司	子公司 對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公司	銷貨 進貨	（ 111,633 ） 241,175	（ 2 ） 16	月結 6 個月 紗類產品採預付貨款外， 為月結 1 至 2 個月	相當 相當	相當 相當	- （ 9,243 ）	- （ 3 ）	
	宏遠發展（上海）有限公司	子公司	進貨	160,737	10	月結 1 至 2 個月	相當	相當	（ 13,476 ）	（ 5 ）	
	宏遠美國有限公司	子公司	進貨	116,471	7	月結 1 至 2 個月	相當	相當	（ 8,940 ）	（ 3 ）	註
	宏遠國際（香港）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銷貨	（ 534,242 ）	（ 38 ）	月結 2 至 4 個月	相當	相當	84,846	36	註
	宏遠興業（泰國）公司	兄弟公司	銷貨	（ 108,295 ）	（ 17 ）	月結 2 至 4 個月	相當	相當	9,216	14	註

註：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宏遠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千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 損失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本公司	宏遠國際（香港）有限公司	子公司	\$ 462,231	註	\$ -	—	\$ 17,333	\$ -
宏遠發展（上海）有限公司	宏遠美國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531,767	註	-	—	-	-
宏遠美國控股有限公司	宏遠美國有限公司	子公司	170,565	註	-	—	-	-
宏遠美國有限公司	宏遠發展美國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157,748	註	-	—	-	-
宏遠興業（泰國）有限公司	本公司	母公司	124,760	4.9	-	—	124,760	-

註：係資金融通性質，不適用週轉率之計算。

宏遠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千元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被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所 在 地 區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期 末 持 有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損) 益	本 期 認 列 之 投 資 (損) 益	備 註
				本 期 期 末	去 年 年 底	股 數	比 率 (%)	帳 面 金 額			
本 公 司	百慕達宏遠控股有限公司	百 慕 達 台 灣	投資控股	\$ 955,893	\$ 955,893	1,300	100	\$ 3,195,591	\$ 190,725	\$ 190,725	註 3
	宏展國際投資公司		一般投資業	2,291,400	2,291,400	220,700,000	100	209,402 (註 1)	(165,006)	(165,006)	註 3
百慕達宏遠控 股有限公司	宏遠興業（香港）有限公司	香 港	國際貿易	2,427	2,427	695,000	99.3	779	(47)	(47)	註 3
	宏遠興業（泰國）公司	泰 國	各種加工絲及梭織布之代 工、生產及銷售業務	701,063	701,063	79,999,994	100	1,660,612	131,995		註 3、註 4
宏展國際投資公司	宏遠國際（香港）有限公司	香 港	投資控股及國際貿易	1,418,047	1,418,047	46,300,000	100	569,849	(144,435)		註 3
宏遠國際（香港）有 限公司	宏遠服裝（香港）有限公司	香 港	投資控股	974,505	974,505	31,580,000	100	6,066	(11,046)		註 3
	宏遠美國控股有限公司	美 國	投資控股	1,418,047	1,418,047	1,000	100	761,302	(81,882)		註 3
宏遠美國控 股有限公司	宏遠服裝（衣索比亞）有限公司	衣索比亞	成衣生產業務	196,050	196,050	799,839	100	282,165	466,236		註 3
	宏遠發展美國有限公司	美 國	營運資產管理	79,170	79,170	2,500,000	100	22,613	(7,986)		註 3
宏遠服裝（香港）有 限公司	宏遠美國有限公司	美 國	紗及織布之生產及染整業務	1,181,263	1,181,263	38,800,000	100	561,646	(80,193)		註 3
	宏遠服裝（衣索比亞）有限公司	衣索比亞	成衣生產業務	-	557,696	-	-	-	(10,831)		註 3
	宏遠服裝（海地）有限公司	海 地	成衣生產業務	390,960	390,960	4,000	100	-	(8)		註 3

註 1：期末帳面價值係扣除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 332,836 千元為庫藏股票後之餘額。

註 2：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七。

註 3：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註 4：本公司透過 100%轉投資第三地區公司百慕達宏遠控股有限公司匯回股利美金 8,495 千元，該金額係以 1 美金等於新台幣 32.915 元之匯率換算。

宏遠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予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註2)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 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 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利益	本公司直接或 間接投資之 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利益 (註3及4)	期末投資 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 已匯回 投資收益
宏遠發展(上海)有限 公司(註5)	高仿真化纖及高檔織 物面料之研究、開 發、染織、後段整理 加工及銷售	\$ 942,900 (USD 30,000 千元)	本公司透過第三地百慕 達宏遠控股有限公司 間接投資	\$ 980,349 (USD 30,000 千元)	\$ -	\$ -	\$ 980,349 (USD 30,000 千元)	\$ 70,004	100	\$ 69,572	\$ 1,518,023	\$ 537,900 (USD 16,500 千元)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 投資金額 (註2)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註2)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1)
\$ 942,900 (USD 30,000 千元)	\$ 942,900 (USD 30,000 千元)	\$ 3,420,198

註 1：依據投審會 98.8.29 修正「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之限額計算（\$5,700,330×60%＝\$3,420,198）。

註 2：相關金額係按期末一美元等於新台幣 31.43 元之匯率換算。

註 3：投資利益係依據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核閱之財務報表認列。

註 4：本期認列之投資利益係減除側流交易產生之未實現銷貨毛利 432 千元之淨額。

註 5：114 年 3 月本公司透過 100%轉投資第三地區公司百慕達宏遠控股有限公司匯回股利美金 6,600 千元，該金額係以 1 美金等於新台幣 32.915 元之匯率換算，截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止累計已匯回美金 16,500 千元。

宏遠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千元

進（銷）貨 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金額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未實現利益（損失） （註）
			進（銷）貨	金額（註）	佔總進銷貨 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註）	佔總應收帳款之 （付）票據、 比率（%）	
本公司	宏遠發展（上海）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貨	(\$ 32,246)	(1)	月結 6 個月	相當	相當	\$ 3,925	1	\$ 417
		子公司	進貨	160,737	10	月結 1 至 2 個月	相當	相當	(13,476)	(5)	-
宏遠發展（上海）有限公司	宏遠國際（香港）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銷貨	(534,242)	(38)	月結 2 至 4 個月	相當	相當	84,846	36	2,836

註：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宏遠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大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九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 1)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註 2)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 或總資產 之比率(%)
0	本公司	宏遠興業(泰國)公司	1	銷貨收入	\$ 111,633	按一般交易價格計價,收款期間為月結 6 個月	1
				加工費	631,843	無同類商品可比較,付款期間為月結 1 至 2 個月	8
				代採購機物料	44,891	按一般交易價格計價,收款期間為月結 6 個月	1
				應付帳款—關係人	70,731		1
		宏遠發展(上海)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32,246	按一般交易價格計價,收款期間為月結 6 個月	-
				進貨	160,737	按一般交易價格計價,付款期間為 1 至 2 個月	2
		宏遠美國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47,428	按一般交易價格計價,收款期間為月結 6 個月	1
				進貨	116,471	按一般交易價格計價,付款期間為 1 至 2 個月	2
				應收帳款—關係人	11,590		-
				應付帳款—關係人	8,940		-
1	宏遠發展(上海)有限公司	宏遠國際(香港)有限公司	1	推銷費用	32,318	採議價方式,付款係與其他應收款項互抵	-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462,231		4
				銷貨收入	534,242	按一般交易價格計價,收款期間為月結 2 至 4 個月	7
				應收帳款—關係人	84,846		1
2	宏遠美國有限公司	宏遠美國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531,767		5
		宏遠興業(泰國)公司	3	銷貨收入	108,295	按一般交易價格計價,收款期間為 1 至 2 個月	1
3	宏遠美國控股有限公司	宏遠發展美國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57,748		1
		宏遠美國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70,565		2

註 1：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如下：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 2：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